证券代码：003043 证券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1-001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1〕349 号）同意，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为“华亚智能”，股票代码为“003043”。本次公开发行的 2,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自 2021 年 4 月 6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公司近期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不存在未披露重大事项。

二、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近期不存在重大对外投资、资产收购、出售计划或其他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实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本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21)0003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审计报告，本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37,515.91	31,765.74	26,680.72
资产总额	48,169.77	42,911.50	37,899.18
流动负债	8,187.97	8,308.54	7,049.52
负债总额	8,187.97	8,308.54	7,049.52
股本	6,000.00	6,000.00	6,0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9,892.98	34,511.16	30,770.10
股东权益合计	39,981.80	34,602.96	30,849.66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36,832.33	31,055.11	30,634.03
营业利润	8,408.79	6,402.06	7,209.83
利润总额	8,412.67	6,347.06	7,383.53
净利润	7,178.84	5,492.77	6,315.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181.82	5,541.06	6,35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6,892.81	5,436.71	6,159.84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9.41	6,786.64	2,032.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8.01	−2,240.47	−1,320.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8.27	−2,853.92	−2,595.9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7.17	221.91	323.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91.98	1,914.16	−1,560.3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24.86	9,032.88	7,118.71

（四）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流动比率（倍）	4.58	3.82	3.78
速动比率（倍）	3.95	3.26	3.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84	19.35	19.1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92	2.35	2.65
存货周转率（次/年）	3.81	3.89	3.5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9,822.03	7,613.49	8,705.92
利息保障倍数（倍）	582.22	91.82	78.3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元/股）	1.71	1.13	0.3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33	0.32	−0.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65	5.75	5.13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51	0.75	0.18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经营状况及主要财务信息

（1）审计截止日后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在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公司所处行业及市场处于正常的发展状态，未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变情形。

（2）2021 年第 1 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公司预计 2021 年 1-3 月营业收入约为 7,5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同比增幅为 10.31%至 47.08%；预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1,700 万元至 2,100 万元，同比增幅为 12.68%至 39.19%；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1,700 万元至 2,100 万元，同比增幅为 15.67%至 42.89%（系根据截至本公告日最新经营情况作出的预计）。前述业绩情况系公司初步预计数据，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五、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的精密金属结构件主要应用于半导体设备领域，和新能源及电力设备、通用设备、轨道交通、医疗器械等其他设备领域。

近年来，公司产品主要应用领域市场需求强劲，行业支持政策较多。以半导体设备业务领域为例，半导体设备行业历经快速发展周期。2018 年全球半导体设备销售额 645.3 亿美元，同比增长 14.0%。据 SEMI 统计，2019 年全球半导体设备销售额为 598 亿美元，同比下降 7%。SEMI 预计，半导体设备 2020-2022 年的销售额依次是 689 亿美元、719 亿美元、761 亿美元。

虽然行业预测未来市场仍会持续增长，但是若未来下游行业需求不达预期、行业政策调整，相关领域的投资力度将会减小，可能对公司的销售收入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二）毛利率下降风险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8.28%、34.91%和 39.85%，综合毛利率水平较高。毛利率水平是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标志，若未来因行业竞争加剧、原材料和直接人工上涨、产品议价能力降低等使得公司毛利率水平下滑，将影响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另外，由于公司产品种类较多，不同种类产品毛利率差异较大，且主要产品随着终端产品更新换代而更替变化，不同的产品组合也会导致公司毛利率水平产生波动。

尽管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良好，若上述影响因素持续存在，或毛利率较低的产品系列在销售收入占比继续上升，可能会造成公司综合毛利率持续下滑。

（三）半导体设备领域结构件业务下滑的风险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期间，公司将半导体设备领域结构件业务作为核心发展业务，生产的精密金属结构件已应用于半导体晶圆制造设备国际巨头 AMAT、Lam Research，晶圆检测设备国际知名供应商 Rudolph Technologies 和国内领先的半导体晶圆设备制造商中微半导体等的主导产品中，是国内为数不多的相关高端精密金属制造商之一。半导体设备领域结构件业务已经成为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增长的主要来源。

公司生产的半导体设备领域精密金属结构件主要应用于半导体晶圆制造和检测设备，因此不可避免的受到经济波动及产业政策的影响。受益于 5G、人工智能、物联网等需求的快速释放，2019 年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为 7,562.3 亿元，同比增长 15.8%。其中，设计业销售额为 3063.5 亿元，同比增长 21.6%。2020 年 1-9 月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为 5905.8 亿元，同比增长 16.9%。未来两年 5G 商用的快速发展，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创新应用的不断出现，将推动半导体设备行业规模创历史新高。

如果未来国家针对半导体产业的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行业增长形势改变，由于晶圆制造商前期投入金额大、产能建设周期长，因此在行业内部也会形成一定的周期性，这将导致半导体设备行业的投资规模下降或存在周期性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彩男、其配偶陆巧英及其子王景余，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59.06%股份，合计控制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 62.32%股份。本次发行后，王彩男、陆巧英和王景余仍将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实施有效控制，对公司稳定发展有着积极作用。同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公司相关事务做出客观决策，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独立董事外部监督制约机制。但如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本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人事安排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使公司和其他中小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

（五）外协供应商管理的风险

为充分利用自有产能、专注核心业务的研发及工艺改进，公司将部分占用生产资源的工艺简单、精度一般、附加值较低的加工工序委托外协供应商完成。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中的外协加工费分别为 1,208.43 万元、1,079.82 万元和 1,434.44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39%、5.36%和 6.50%。

然而，若公司对外协供应商管理不善，导致外协产品质量欠佳、供货不及时，将对公司产品出货、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和精密金属制造服务智能化研发中心项目。上述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竞争力，解决产能不足问题，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实力。

精密金属结构件扩建项目总投资 31,659.70 万元，建设期预计为 2 年、达产期 5 年，预计全部达产后年均增加营业收入 41,015.00 万元，年均净利润 7,501.08 万元。该项目建成并达产后的经济效益测算为预测性信息，尽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充分和审慎的可行性分析，随着精密金属制造服务下游市场环境变化、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不可预见因素影响，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不可预见因素等导致项目延期、无法实施或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现有业务的扩张，公司的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等将进一步扩张，需要公司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产品研发、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诸多方面进行完善，对各部门工作的协调性、严密性、连续性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组织管理体系不能满足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扩大后的要求，将对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带来经营规模迅速扩大后的管理风险。

（七）新冠肺炎疫情的风险

2020 年 1 月初至今，我国爆发新冠肺炎疫情。面对疫情，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政策、做好防疫措施、积极复工；公司处于江苏省苏州市，受益于苏州政府出台的有力政策、当地新冠肺炎疫情的迅速控制以及公司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公司复工时间较早、产能恢复较快、生产经营受疫情影响较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设施及供应链运转正常，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未在疫情严重的国家或地区，且积极拓展国内外销售渠道，取得较好效果。总体而言，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影响较小。

如果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爆发并持续蔓延，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将影响公司上游行业供应及下游行业需求，进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上述风险因素为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并特别关注上述风险的描述。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5081 证券简称：太和水 公告编号：2021-012

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进行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杨朝军先生、董舒女士、张沸先生和陈飞翔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何文辉先生、王兰刚先生、张美琼女士、娄伟先生、陈焕洪先生、汤劲女士、叶褚华先生和林郁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

上述四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资料。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八名非独立董事、四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第二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监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拟提名钱玲君女士、李剑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待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张敏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上述董事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监事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6 日

一、董事候选人简历

1、何文辉先生，中国国籍（310110197105 26****），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1995 年 7 月至今在上海海洋大学担任助教、讲师、副教授；自 2005 年始，投资创建太和水生态、广州太和水等公司。2010 年 12 月太和水有限成立以来，其曾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和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之一。

2、张美琼女士，中国国籍（532401197407 15****），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上海海洋大学编辑部；2014 年入职太和水以来，曾先后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3、王兰刚先生，中国国籍（370681198110 20****），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广州太和水工程总监，现任公司工程管理中心主任。

4、娄伟先生，中国国籍（140103197209 22****），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中冶天工上海十三冶建设有限公司商品混凝土分公司财务科职员、喜开理（上海）机器有限公司财务科职员、上海诚培信园林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和上海大山合菌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15 年入职太和水以来，担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5、汤劲女士，中国国籍（450204198709 03****），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道富信息科技（浙江）有限公司系统分析师、磐安县澳特工艺厂副总经理；现任上海国悦君安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4 月选聘为公司董事。

6、陈焕洪先生，中国国籍（440582198912 01****），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市梦达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管理合伙人，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总经理；现任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8 年 4 月选聘为公司董事。

7、林郁文先生，中国国籍（360111197001 27****），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产业经济学博士。曾任财政部主任科员、中央国债登记公司业务经理、华泰财产保险公司投资部债券处经理、华龙证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兴业证券债券业务部总经理、天安财产保险公司总裁助理兼纪委书记、中华保险万联电商公司副总经理、江信基金公司副总经理。现选聘为公司董事。

8、叶褚华先生，中国国籍（310103198307 29****），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上海德勤财务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上海诚毅风险控制部总监；现任上海申能能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选聘为公司监事，2019 年 2 月选聘为公司董事。

9、陈飞翔先生，中国国籍（320106195603 06****），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 年出生，博士学历。曾在湖南长沙有色金属加工厂工作，后历任南京大学商学院教师、华东理工大学经济发展研究所副教授、同济大学经济与金融系教授，现为上海交通大学应用经济学系教授；2019 年 2 月选聘为公司独立董事。

10、杨朝军先生，中国国籍（310104196008 09****），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在广州船厂工作，现为上海交通大学经管学院教授，兼上海证券交易所兼职高级研究员 / 博士后导师，上海交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金融投资顾问，上海市政府专家咨询委员会金融组、清华大学中国企业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评价业务专家评估工作组专家。2018 年 4 月选聘为公司独立董事。

11、董舒女士，中国国籍（210505197310 30****），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纺织集团华丰纺织有限公司财务会计、上海长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现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8 年 4 月选聘为公司独立董事。

12、张沸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 年 11 月出生，复旦大学金融学专业博士，经济学博士。曾任浙江省台州市发改委主任助理、副主任；浙江省政府研究室经济处副处长；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上海市陆家嘴金融贸易区管委会副主任；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管委会政策研究局局长；2016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委、董事会秘书、审计责任人；2018 年 10 月至今，任复旦大学上海自贸区综合研究院研究员，2019 年 10 月起任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钱玲君女士，中国国籍（310225198606 08****），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为上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员；2013 年入职本公司，任公司薪酬经理、人事副总监。2018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李剑锋先生，中国国籍（430523198010 10****），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龙通科技软件工程师、港澳资讯投资研究部经理；现任上海果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 年 4 月选聘为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05081 证券简称：太和水 公告编号：2021-007

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事务所”）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具有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等，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32 人，首席合伙人肖厚发；共有注册会计师 1018 人，其中 4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19 年度收入总额为 105,772.1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82,969.01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46,621.72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10 家上市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25,290.04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电气机械和器材、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专用设备、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服装、家具、食品饮料）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7 亿元；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民事诉讼，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不同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 / 拟签字会计师：王彩霞，201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阳光电源、合锻智能、瑞玛工业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蒋伟，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崔钰，200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贝斯美、*ST 亚振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3 年内未曾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容诚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容诚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等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容诚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审计的工作需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包括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审计，聘期一年。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5081 证券简称：太和水 公告编号：2021-004

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在公司 11 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12 名，实到董事 12 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文辉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 <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 < 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 <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年报内容、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 < 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 < 未披露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说明 > 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关于 2012 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的规定，新上市的主板上市公司应于上市当年开始建设内控体系，并在上市的下一年度年报披露的同时，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审计报告。根据上述相关规定，公司属于新上市公司，因此未披露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将在披露下一年度年报的同时，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未披露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说明》。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 < 公司 2020 年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对于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未导致公司主要业务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相关关联交易合同 / 协议的内容符合商业惯例和有关策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购买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临时闲置流动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不超过 5 亿元，最终金额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上述融资额度有效期限自该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日。

（该项议案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为利于强化监事勤勉尽责，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薪酬水平，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按露的《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会议备查文件

1.《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6 日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证券代码：603668 公告编号：2021-028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福建聚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标的金额：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特别风险提示：投资标的本身可能存在经营不达预期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全产业链战略布局和业务拓展需要，已对外投资设立其全资子公司福建聚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总经理决策权限内，未达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批标准，已向董事会报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近日，福建聚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已取得福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主要信息如下：

名称：福建聚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81MA8RTU2335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上迳镇岭胶村西山 49 号

法定代表人：陈加成

注册资本：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2021 年 03 月 31 日

营业期限：2021 年 03 月 31 日至长期

经营